

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司

地址：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349 號 16 樓之 2
電話：06-3131937~8 傳真：06-3131939
聯絡人：楊勢煌
電子信箱：tnh.tda@msa.hinet.net
網址：<http://www.tnh.org.tw>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大台南開發字第 1100032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房地合一稅 2.0 新制及實價登錄 2.0 新制，將於今年 7 月 1 日實施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 6 月 9 日官網刊登新聞稿，囑辦須配合事項，涉及會員公司權益至鉅，謹略述如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鑒於行政院公布實價登錄 2.0 與房地合一稅 2.0 將同步於今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路，市府地政局提醒會員公司，須遵守及注意配合事項如后：
 - (一)預售屋案場及定型化契約於銷售前須申報備查，預售屋交易需申報實價登錄，如未申報或價格申報不實，將裁罰新臺幣 3 萬元至 15 萬元，加重至最高 100 萬元。
 - (二)紅單轉售可重處新臺幣 15 萬元至 100 萬元的罰款，且將配合新制上路加強查核。
- 二、另地政局指稱房地合一稅新制的適用，是以買賣移轉登記完畢日認定，因本市買賣案件的辦理期限是 3 天，提醒有規劃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登記的會員公司，務必在 6 月 25 日前送件，才能在 7 月 1 日前登記完畢。
- 三、為讓實價登錄 2.0 新制申請更簡易明瞭，該局特別在其網站 / 下載專區及實價登錄專區發布，內政部頒訂的申報書表及作業手冊、操作系統說明影片與常見的問題 QA，讓會員公司可更容易操作辦理。
 - (一)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網址：
<https://land.wainan.gov.tw/>
 - (二)內政部地政司實價登錄 2.0 專區網址：
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news/1139>
 - (三)財政部房地合一稅 2.0 專區：
<https://www.mof.gov.tw/houseandland>
 - (四)1100607 預售屋備查機制及預售屋申報系統教育訓練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詹雅曉